

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文件

岳办发〔2024〕1号



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 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《岳阳市关于进一步减负降本增效持续 优化营商环境改革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

各县市区委、人民政府，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城陵矶新港区、南湖新区、屈原管理区，市直各单位，中央、省驻岳单位：

《岳阳市关于进一步减负降本增效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改革的实施意见》已经市委、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

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4月1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岳阳市关于进一步减负降本增效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改革的实施意见

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进一步降低企业综合运营成本，不断提升服务能力，打造低成本、高效率的岳阳新名片，助力“七个岳阳”建设，根据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、省政府工作要求，结合岳阳实际，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

1. 持续优化企业开办“一网通办”，探索将企业开立银行账户、水电气网报装和各类许可证件办理逐步纳入到企业开办“一网通办”业务范围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）

2. 落实涉企审批服务“一照通”改革，力争2024年底覆盖更多事项。在全市范围内探索实施企业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标准化登记。探索实施跨县市区“一照多址”和“一址多照”登记改革。推进便利企业分支机构、连锁门店信息变更的改革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）

3. 深化园区审批制度改革，动态调整优化赋权事项和赋权方式，完善“园区事园区办”的闭环服务体系，落实临湘高新区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试点改革，推进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城陵矶新港区改革探索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行政审批局）

4. 建立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常态化推进机制，更大范围

实现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，全力推动“一件事”一网通办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行政审批局）

5. 有效整合政务应用程序，推动全市数据资源的归集、汇聚、存储和共享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行政审批局）

6. 在工程建设领域，建立“容缺+承诺”审批服务机制。支持“多证同发”，推进落实技审分离，扩大“区域评估”“两证合一”“多设合一、多审合一”实施范围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住建局）

7. 深化推进“多测合一”，逐步实现“一次委托、统一测绘、成果共享”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资规局）

8. 推动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。拓展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功能，推进招投标全流程电子化改革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）

9. 扩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覆盖面，完善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协调联络机制，加强知识产权调解组织和仲裁机构建设，建立跨区域、跨部门办案协作机制。探索知识产权保护国际合作机制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）

10. 健全涉企政策兑现机制。依托“岳商通”平台，对企业信息和政策要素进行快速精准匹配，进一步落实惠企政策免申即享、直达快享，大幅提升线上兑付、免申即享兑付占比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行政审批局、市财政局）

二、降低物流成本

11. 加快构建以城陵矶港为龙头的“一江一湖四水”港口

网络体系，建设水陆空铁全面发展的立体通道网络体系，推动江海联运发展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交通局）

12. 积极拓展与东盟国家水铁联运通道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政府口岸办）

13. 进一步深化进出口货物“提前申报”“两步申报”“船边直提”“抵港直装”等改革。（牵头单位：岳阳海关）

14. 加快推进港口和铁路站场的一体化管理，实现内贸抵港直装，不再收取短驳费用。（牵头单位：城陵矶新港区、城陵矶港口集团）

15. 减并松杨湖铁路专用线水铁联运收费项目，将提箱费、港站汽车短驳费、卸船作业费精简合并，推进港口、铁路站场等物流基础设施服务全程一口价，进一步调低现行收费标准。（牵头单位：城陵矶新港区）

三、降低税费成本

16. 推行智能退税，企业退税实现“零填报”办理。推进增值税留抵退税、出口退税、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退税、误收多缴退税办理流程改造提速，进一步降低企业办税成本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税务局）

17. 为困境企业预重整、重整提供税务预评估等专项服务，依法适用税收优惠条款支持企业破产案件的办理，优化破产清算、强制清算企业的税务注销登记手续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税务局）

18. 持续开展涉企收费专项治理,依法查处各行业领域(含金融、货运、代理等)涉企违规收费,对乱收费行为实行“零容忍”。(牵头单位:市市场监管局)

四、降低融资成本

19. 持续释放贷款市场报价利率(LPR)改革效能,切实运用内部转移定价确定存贷款利率,力争通过减费让利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。(牵头单位:中国人民银行岳阳市分行)

20. 强化货币政策工具定向支持,引导银行高效利用再贷款再贴现低成本融资。(牵头单位:中国人民银行岳阳市分行)

21. 大力推进无还本续贷增量扩面。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风险补偿机制的合作机构范围,实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同比提升。(牵头单位: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岳阳监管分局)

五、降低公用服务成本

22. 对转供电主体在电费内违规加收费用的行为开展专项整治。(牵头单位:市市场监管局)

23. 理顺工业水价,推动降低工业用水终端价格。(牵头单位:市发改委)

24. 争取政策支持,合理确定市中心城区天然气配气价格及部分县域的天然气管输价格。落实定价成本监审职责,合理确定县域天然气配气价格。开展园区蒸汽成本调查,规范蒸汽收费行为。(牵头单位:市发改委)

六、降低用工成本

25. 2024 年发放创业担保贷款不少于 5 亿元。支持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加大岗位技能培训力度,对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的企业以及企业新晋的高级技师、技师,按规定给予补贴。(牵头单位:市人社局)

26. 推广应用“岳阳快聘”智能求职平台,促进求职者与企业双向交流,提高市场供需匹配率。(牵头单位:市人社局)

七、降低法治成本

27. 全面推广“扫码入企”,涉企执法检查扫码留痕。(牵头单位:市优化办、市司法局)

28. 建立健全轻微违法行为不予、从轻、减轻行政处罚及企业行政合规指导“柔性执法清单”。建立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,细化量化行政裁量标准。(牵头单位:市司法局)

29. 建立跨部门综合监管重点事项清单管理和动态更新机制。(牵头单位:市司法局)

30. 全面实施跨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,全面推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和信用监管深度融合,依据市场主体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合理确定、动态调整抽查比例和频次,推动监管信息共享互认。(牵头单位:市市场监管局)

31. 创新实施联合监管“一业一册”告知制度,一类事项制定一册合规指南,一次性告知市场主体合规经营要求。(牵头单位:市市场监管局)

32. 推进民商事、行政检察监督工作，建立健全类案监督机制，完善类案不同判发现、纠正和处理机制，重点围绕保护市场经济发展开展专项活动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检察院）

33. 进一步规范涉产权强制措施，避免超权限、超范围、超数额、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财产。组织开展涉企案件“四超”问题专项清理，清理纠正涉企“四超”案件。制定财产保全必要性、合理性审查指引，落实涉企案件生产经营影响评估制度，精准适用财产保全措施，妥善运用活封活冻措施，最大限度减少办案对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中级人民法院）

34. 严格涉案财物审查、处理、追缴、执行程序 and 标准，依法保障企业和企业家合法财产不受侵害。落实羁押必要性审查、评估制度，加强和规范羁押必要性审查，明确羁押必要性审查评估的启动、审查处理、通报等要求，规范指定居所监视居住，减少不必要羁押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检察院）

35. 推进仲裁规范化、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和律师参与调解机制建设，健全金融、互联网等领域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司法局）

36. 清理久拖不决涉企案件。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，整治拖延立案、超期限办理、“刑事挂案”等市场主体反映强烈的问题，降低不立案投诉核实率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公安局）

37. 发布企业法律风险预防手册，制定《企业全生命周期

风险防范手册》，出台《关于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的决定》，推动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深入开展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检察院）

38. 在重点产业领域设立诉源治理非诉解纷平台，深化案件繁简分流改革，完善涉企案件立案容缺机制，提高涉企案件立案便利度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中级人民法院）

39. 强化政务诚信建设，健全政务失信记录和惩戒制度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）

40. 深化“新官理旧账”行动，清理违约失信行为，维护企业合法权益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优化办）

八、强化组织保障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市优化经济发展环境领导小组加强统筹领导，定期调度。改革任务实行专班组长负责制，各专班负责各指标领域具体改革任务的统筹协调和按时落实。市优化办负责日常工作，通过“月调度、季通报、年总结”和“三位一体”督查，跟踪督促工作落实情况，及时将跨层级、跨部门的重点问题向领导小组报告或向专班组长进行工作提示。各牵头单位负责本实施意见的具体实施方案的制定，组织指标领域内责任单位开展调查研究，提出切实可行的实施路径，在文件下发一个月内将有时间表、任务书、路线图、责任人的实施方案报市优化办。各项改革措施的责任单位由牵头部门根据改革内

容进行确定,凡列入改革任务的责任单位要服从牵头单位的调度安排,做好配合工作,落实好各自负责领域的改革任务。二是强化宣传引导。对优化营商环境以降成本为核心的改革措施进行广泛深入宣传解读,确保企业群众充分了解改革政策。各部门各单位要及时总结改革创新典型做法,市优化办将定期收集并进行推广,以促进各单位相互学习、借鉴,共同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。三是严格监督问效。定期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督查,针对发现的问题,牵头单位需逐一制定整改措施、明确整改期限。市纪委监委持续牵头组织开展“营商清风101”专项行动,严肃查处党员干部破坏营商环境各类违纪违法案件,对典型案例及时通报曝光,各级各部门在履职过程中发现党员干部违纪违法问题线索,应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。市优化办对改革措施完成情况开展实效评估,评估情况作为年终绩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。市委市政府对工作落实不力、成效不明显的单位进行通报、约谈;对改革创新成果显著的部门单位,给予表扬和奖励。

附件: 1.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成员名单

2. 2024年落实全省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工作目标

附件 1

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成员名单

工作专班一：负责市场主体满意度评价。

组 长：邱 虹 市委常委、市委统战部部长

副组长：方卫兵 市委统战部副部长、市工商联党组书记

陈立新 市工商联主席、市总商会会长

市场主体满意度评价成员：市工商联、市发改委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税务局等相关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工作专班二：负责获得电力、纳税、获得信贷、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保护中小投资者、产业链和产业集群指数等指标。

组 长：李建华 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常务副市长

副组长：李 乐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室党组成员

林军华 市发改委党组书记、主任

廖星辉 市财政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洪建军 市政府金融办党组书记、主任

何四军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党组书记、主任

李 莉 市税务局党委书记、局长

顾 苏 国网岳阳供电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

袁曙光 中国人民银行岳阳市分行党委书记、行长

尹 立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岳阳监管分局
党委书记、局长

1. 获得电力指标成员：市发改委、国网岳阳供电公司、市资规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城管局、市交通局、市行政审批局、市交警支队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2. 纳税指标成员：市税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统计局、市医保局、市公积金中心、中国人民银行岳阳市分行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3. 获得信贷指标成员：市政府金融办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岳阳监管分局、中国人民银行岳阳市分行、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行政审批局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、岳阳财金集团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4. 招标投标指标成员：市发改委、市资规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建局、市交通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卫健委、市医保局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5. 政府采购指标成员：市财政局、市直各预算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6. 保护中小投资者指标成员：市政府金融办、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工信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工商联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岳阳监管分局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7. 产业链和产业集群指数指标成员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、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宣传部、市工商联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资规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旅广电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统计局、市政府金融办、市行政审批局、市物流发展服务中心、市人才集团、市

税务局、中国人民银行岳阳市分行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工作专班三：负责办理建筑许可、获得用水用气、登记财产、蓝天碧水净土森林覆盖指数等指标。

组 长：李美云 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副市长

副组长：周和平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室党组成员

林军华 市发改委党组书记、主任

许 淞 市资规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蒋 卉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徐 平 市住建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杜 宇 市城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王保林 市林业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李宇宙 市水务集团党委书记、董事长

吕国栋 岳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总经理

1. 办理建筑许可指标成员：市住建局、市发改委、市资规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城管局、市水利局、市林业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国防动员办、市行政审批局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、市气象局、国网岳阳供电公司、市水务集团、岳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、市交警支队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2. 获得用水用气指标成员：市住建局、市城管局、市水务集团、岳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、市发改委、市资规局、市行政审批局、市交警支队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3. 登记财产指标成员：市资规局、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发改委、

市教体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卫健委、市林业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行政审批局、市广播电视台、市公积金中心、市税务局、国网岳阳供电公司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岳阳监管分局、市水务集团、岳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4. 蓝天碧水净土森林覆盖指数指标成员：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林业局、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财政局、市资规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城管局、市交通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卫健委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乡村振兴局、市国资委、市公交集团、市气象局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工作专班四：负责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中的养老指标。

组 长：陈阁辉 市政府副市长、党组成员

副组长：樊 卫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室党组成员

卿 漪 市民政局局长

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中的养老指标成员：市民政局、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卫健委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工作专班五：负责劳动力市场监管、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中的文化开放与包容、综合立体交通指数等指标。

组 长：魏淑萍 市政府副市长、党组成员

副组长：李 谦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室党组成员

林治学 市人社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刘爱军 市交通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彭 明 市文旅广电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1. 劳动力市场监管指标成员：市人社局、市总工会、市中级法院、市司法局、市医保局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2. 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中的文化开放与包容指标成员：市文旅广电局、市教体局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3. 综合立体交通指数指标成员：市交通局、市公路建养中心、市公交集团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工作专班六：负责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中的教育和医疗福祉指标。

组 长：张世愚 市政府副市长

副组长：余凤祥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室党组成员

尤庆学 市教体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余岳雄 市卫健委党组书记、主任

1. 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中的教育指标成员：市教体局、市委编办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2. 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中的医疗福祉指标成员：市卫健委、市民政局、市医保局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工作专班七：负责政务服务、创新创业活跃度等指标。

组 长：秦山成 市政府副市长、党组成员

副组长：罗 雯 市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、市优化办主任

易兴建 市科技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胡 蝶 市行政审批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1. 政务服务指标成员：市行政审批局、市发改委、市资规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城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人社

局、市医保局、市交通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水利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林业局、市税务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财政局、市文旅广电局、市卫健委、市教体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司法局、市民政局、市残联、市公积金中心、国网岳阳供电公司、市水务集团、岳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2. 创新创业活跃度指标成员：市科技局、市委组织部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政府金融办、市税务局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工作专班八：负责开办企业、跨境贸易、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、市场监管、市场开放度等指标。

组 长：郭占扬 市政府副市长、党组成员

副组长：周黎兵 市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、副主任

潘宏军 市商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李青松 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赵群子 市政府口岸办主任

王东辉 岳阳海关党委书记、关长

1. 开办企业指标成员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人社局、市行政审批局、市公积金中心、市税务局、中国人民银行岳阳市分行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2. 跨境贸易指标成员：市政府口岸办、岳阳海关、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、市交通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物流发展服务中心、市税务局、岳阳海事局、城陵矶港口集团、城陵矶新港区管委会、岳阳自贸片区管委会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3. 知识产权创造、保护和运用指标成员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委宣传部（市版权局）、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政府金融办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岳阳监管分局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4. 市场监管指标成员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委宣传部（市版权局）、市委统战部（市民宗局）、市发改委、市教体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资规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城管局、市交通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旅广电局、市卫健委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林业局、市统计局、市政府金融办、市国防动员办、市医保局、市税务局、岳阳海关、市消防救援支队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5. 市场开放度指标成员：市商务局、市委组织部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资规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政府口岸办、市贸促会、中国人民银行岳阳市分行、岳阳自贸片区管委会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工作专班九：负责办理破产、执行合同等指标。

组 长：简龙湘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

副组长：李 乐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室党组成员

李 峰 市司法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田光辉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、副院长

1. 办理破产指标成员：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工商联、市工信

局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资规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政府金融办、市行政审批局、市税务局、中国人民银行岳阳市分行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岳阳监管分局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2. 执行合同指标成员：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政府金融办、市公积金中心、市税务局、中国人民银行岳阳市分行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工作专班十：负责人才流动便利度指标。

组 长：罗 岚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

人才流动便利度指标成员：市委组织部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人社局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工作目标

各工作专班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，严格落实《关于创建一流营商环境的意见》（岳办发〔2022〕10号），研究制定指标领域改革提升的具体工作举措，统筹协调解决指标领域内重点、难点、堵点问题，加强对县市区对应指标领域的指导，实现营商环境评价指标“国评晋位、省评创优”。

工作要求

市委常委会会议、市政府常务会议定期听取各个专班的国评省评工作情况、“以评促改、以评促优”情况以及改革任务推进情况等，形成改革评价“专班负责制”、专班“组长负责制”的工作格局。

（一）压实工作责任。各工作专班组长对指标领域改革

和评价结果负总责，要定期听取工作汇报，解决突出问题，加强与对应上级部门的沟通协调；副组长履行牵头职责，采取一月一调度的工作模式，确保指标领域各项工作有序推进；成员单位分管负责人负责对本单位工作落实情况定期进行调度，配合牵头单位协同推进工作。

（二）健全工作机制。（1）健全业务会商研判机制。牵头单位要积极认领指标任务，建立常态化工作分析、研判、会商机制，及时掌握指标领域工作情况，对标前沿、发现问题，研究指标优化提升的改革措施。（2）健全问题报告处置机制。对超出能力范围需要上级协调、对接的问题，或者出现影响指标评价的不利因素，牵头单位要及时向组长、副组长汇报，并提出工作对策、建议，消除不利因素，解决实际问题。（3）健全信息对接沟通机制。建立与上级部门的定期对接沟通，了解本指标领域上级赋权情况，积极沟通协调争取支持。横向关注其他市州工作动态，纵向了解全国前沿做法，及时准确掌握本指标领域工作排名情况，定期将相关情况报市优化办汇总；牵头单位与责任单位要建立沟通交流机制，保障工作高效协同。

（三）强化工作考核。市优化办综合全年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评估考核，考核结果纳入全市综合绩效考评。对日常工作推进缓慢、落实不力的，及时督促整改；对改革措施落实滞后、测评工作落实不力、测评结果落后退位的，在年度绩效考核中予以扣分，并视情提请主要领导进行约谈。

附件 2

2024 年落实全省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工作目标

序号	指标名称/ 评价内容	牵头单位	2021 排名	2022 排名	2023 排名	2024 工作目标
1	主观评价	市工商联	4	7	6	进位前二
2	园区评价	市发改委	6	3	9	进位前二
3	开办企业	市市场监管局	5	13	8	进位前二； 6 个县（市）、 2 个区进先进
4	办理建筑 许可	市住建局 市发改委 市资规局	1	5	3	进位前二； 6 个县（市）、 2 个区进先进
5	获得电力	市发改委	9	4	3	进位前二； 6 个县（市）、 2 个区进先进
6	获得用水	市住建局	1	1	1	保位第一； 6 个县（市）、 2 个区进先进
	获得用气	市城管局	5	3	3	进位前二； 6 个县（市）、 2 个区进先进
7	登记财产	市资规局	5	8	1	保位第一； 6 个县（市）、 2 个区进先进
8	纳税	市税务局	3	5	4	进位前二； 6 个县（市）、 2 个区进先进
9	跨境贸易	市政府口岸办 岳阳海关	3	2	1	保位第一
10	办理破产	市中级人民法院	3	12	2	保位前二； 6 个县（市）、 2 个区进先进
11	获得信贷	市政府金融办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 总局岳阳监管分局 人民银行岳阳市分行	14	7	4	进位前二； 6 个县（市）、 2 个区进先进
12	执行合同	市中级人民法院	11	2	2	保位前二； 6 个县（市）、 2 个区进先进

序号	指标名称/ 评价内容	牵头单位	2021 排名	2022 排名	2023 排名	2024 工作目标
13	政府采购	市财政局	4	6	3	进位前二
14	招标投标	市发改委	3	13	2	保位前二
15	政务服务	市行政审批局	6	8	2	保位前二； 6个县（市）、 2个区进先进
16	知识产权 创造、保护和运用	市市场监管局	12	7	5	进位前二
17	市场监管	市市场监管局	4	10	1	保位第一； 6个县（市）、 2个区进先进
18	劳动力市场 监管	市人社局	6	13	7	进位前二
19	保护中小 投资者	市政府金融办	1	5	1	保位第一
20	包容普惠 创新	市科技局 市委组织部 市商务局 市教体局 市卫健委 市文旅广电局 市民政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交通局 市发改委	3	9	4	进位前二； 6个县（市）、 2个区进先进

- 注：1. 各指标牵头单位工作目标分为市本级目标和县市区目标，即：既要完成市本级工作目标，同时确保县市区对应评价指标6个县（市）、2个区排名进入全省优秀行列；
2. 跨境贸易、政府采购、招标投标、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、劳动力市场监管、保护中小投资者等6个指标2023年仅评价市州，现只暂定市本级工作目标，如2024年省评价上述指标延伸至县市区，工作目标随之增加“6个县（市）、2个区排名进先进”

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

2024年4月16日印发